

著作權授權書

_____ (請書全稱，以下簡稱甲方) 接受清華大學圖書館 (以下簡稱乙方) 為清華大學機構典藏及機構內出版品做統一的集中典藏管理，提升能見度與使用率，甲方同意乙方將選擇收錄於甲方之清華大學機構內研究人員著作與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為學術典藏之用，同意授權及提供本著作予乙方相關之網站、刊物、出版品與合作宣傳管道使用，特立本同意書，以資遵循。雙方合意簽署本合約，同意如下：

- 一、甲方同意無償非專屬授權及提供本著作予乙方，乙方對本著作之使用不限時間、不限形式，但僅限於學術用途。
- 二、甲方同意將本著作之著作權，自簽約日起永久、不限地域、無償授權給乙方。本授權為非專屬性授權，即甲方仍保有本資料之著作權，仍得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他人或再為授權，但不得妨礙本授權書之履行。
- 三、甲方同意乙方得將本著作放置於網際網路上供查詢利用，例如提供使用者線上檢索、閱覽、下載及列印資料圖檔等。並得以製作資料庫、網站、網頁等現在或未來之各類網路應用方式，對本著作為整理、整合或與其他著作或資料綜合之應用，例如建置「清華大學圖書館機構典藏、清華大學學術機構知識庫」(下稱本標的)等。
- 四、甲方同意乙方僅需在該出版品適當位置說明資料來源並通知資料取用人，取用之著作資料僅限學術用途，任何商業用途需事先取得原著作人之書面同意，乙方即不需對取用人之用途或行為向甲方負責。甲方若擬對取用人主張侵權或損害賠償，概與乙方無涉。
- 五、甲方同意乙方得以本著作從事一切維護、促進清華大學機構典藏應用之必要行為，包含但不限於修復、出版、重製、散布、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口述及製作衍生著作、商品、並銷售之。若有收入甲方同意不主張任何權利，但其收入扣除行政費用後應以支應本標的之永續典藏應用為限。
- 六、本合約之簽署並不代表甲方同意與乙方簽訂任何商業相關之授權協議書，雙方在未進一步簽署授權協議書之前，乙方不得將本著作運用於任何商業行為。
- 七、甲方同意乙方依本契約享有之權利，在維護促進清華大學機構典藏應用之必要範圍內，得讓與或授權第三人行使。
- 八、甲方相關人員於本合約簽署後，仍保有公開發表本著作之權利。乙方並同意在甲方授權範圍內使用本著作時，載明著作出處及甲方名稱。
- 九、本授權書之變更、終止須經甲、乙雙方同意，並以書面為之。

十、本授權書基於雙方共識，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合意以新竹地方法院為第一審專屬管轄法院。

十一、雙方簽署本同意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執一份為憑。

立契約書人已審閱本全部條款內容，茲承諾並簽章如下：

甲方：

著作權人（代表）簽署：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聯絡人：

電話/手機：

地址：

乙方：國立清華大學

代表人簽署：

聯絡人：

電話：

傳真：

地址：